**113-2國立東華大學自主學習培力獎勵方案獎勵申請書**

**編號：1132□□□□**

由受理單位填寫

**說明：**

一、學習目標由學生填寫，指導方式由教師填寫，兩者應相呼應。

二、每名學生至多可申請1項學習獎勵；每門校內課程以25人為一個單位，提供1名學生申請。

三、本方案申請之審查項目如下：

1. 學生學習目標與教師指導方式之相關性占50%。
2. 申請書內容之完整性與獨創性占40%。
3. 申請課程屬性與班級規模占10%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申請學生** | **姓名** |  | **學號** |  | | | **身分證** |  |
| **學院** |  | **系所** |  | | | | |
| **班別** | □學士班\_\_年級　□碩士班　□博士班 (以113-2學期為準) | | | | | | |
| **電子信箱** |  | | **電話** |  | | | |
| **指導教師** | **姓名** |  | | **職稱** |  | | | |
| **服務單位** |  | | **電話** |  | | | |
| **電子信箱** |  | | | | | | |
| **課程資訊** | **課程名稱** |  | | **科目代碼** | |  | | |
| **課程類型**  (請擇一勾選) | □院基礎課程□系核心課程□通識課程□其它 (必要條件：申請學習課程之修課人數需達25人以上，以網路加退選截止為準) | | | | | | |

**□教師與學生已確實閱讀並同意下列敘述**

本學習獎勵方案為充實學生之教學知能，學生與學校及指導教師間，並無僱傭關係存在，並且願意悉心指導學生/於老師指導下完成此學習活動。此外，瞭解此方案會經過實質審查，**若申請件數超出年度核定預算可補助名額，將依審查分數排序，具有不通過之可能性。**

※若為經濟弱勢學生，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

**學生(簽章)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　　　指導教師（簽章）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**

**申請日期：　　　　年　　　　月　　　日**

一、學習目標(由學生填寫)

請勾選您希望在教師指導下的學習項目，並簡要說明之(可複選)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學習項目** | | |
| **□1.專業知能**  **□2.團隊經營**  □2-1團隊氛圍營造  □2-2與團隊互動  □2-3激發團隊學習動機  □2-4網路平台經營  **□3.討論帶領**  □3-1議題設計  □3-2討論引導  □3-3給予回饋 | **□4.課程設計**  □4-1方案撰寫  □4-2單元執行模擬  □4-3教學媒體應用  **□5.人際溝通**  □5-1與社群溝通  □5-2與同儕溝通  □5-3與教師溝通 | **□6.研究能力**  □6-1田野調查  □6-2實驗研究  □6-3資料分析處理  **□7.AI應用與學習**  □7-1AI基礎知識與倫理法律  □7-2AI能力強化與技能應用  **□8.其他（請說明）**：＿＿＿＿＿＿＿ |
| **就以上勾選之學習項目，簡述與教師學習之內容 (可自行調整)** | | |
| 1. 學習目標 2. 執行策略與方式 3. 學習歷程 4. 課前準備 5. 課中學習 6. 課後反思 7. 其他   表格內容為制式舉例，建議內容應詳細填寫，具備豐富性（建議500字以上）與獨創性，請依實際情況自由調整內容。 | | |
| **預期學習成果** | | |
| 表格內容為制式舉例，建議內容應詳細填寫，具備豐富性（建議500字以上）與獨創性，請依實際情況自由調整內容。 | | |

|  |
| --- |
| 二、指導方式(由教師填寫)  請教師依據申請學生提出之學習目標撰寫指導方式以及預期成效。 |
| **指導方式** |
| 表格為制式舉例，可依實際情況自由調整內容。 |
| **預期成果** |
| 表格為制式舉例，可依實際情況自由調整內容。 |

**113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自主學習培力學習獎勵方案證件黏貼表**

**◆系所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◆姓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◆英文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

(如Yu-Ting Lin)

**◆申請課程代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申請課程名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

**◆教師姓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

**◆學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◆手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◆email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

**◆身份證/外僑居留證正反面影本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正 面 |  | 反 面 |

**◆學生證正反面影本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正 面 |  | 反 面 |

**◆匯款存摺影本(請勿黏貼金融卡影本，無摺帳戶除外，請提供與學籍資料相同之匯款帳戶，以利作業程序，郵局與臺企以外之銀行須扣手續費30元)：**🞎郵局：局名： 郵局；局號： ；帳號：   
🞎銀行：銀行名： ；分行名： ；帳號：

|  |
| --- |
|  |

確認書

申請人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簽名），依據國立東華大學自主學習培力獎勵方案辦法（以下簡稱培力方案），申請培力方案計畫之獎勵金，遵守以下規定：

1. 不論於課堂或是其他場合，都會遵守**學術倫理之規範**，向指導老師學習。
2. 方案申請書、期中報告及期末報告皆是自己**獨創**的內容規劃與學習心得報告，**絕不抄襲他人或借他人之手完成**。
3. 願遵守培力方案之規定，當學期**無擔任教務處、師培中心、通識中心聘任之40人以上課程教學TA**且**無申請【學生自主學習社群】計畫**。
4. **所提供之證明文件皆屬實**。

申請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＿（簽名）

申請人學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